

证券代码：603004

证券简称：鼎龙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5

浙江鼎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5月13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5月13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杭州市萧山区钱江世纪城民和路945号传化大厦23A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5月13日

至2026年5月13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否

二、 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3	《关于续聘 2026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4	《关于董事 2025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5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会上进行述职。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第4项议案全体董

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2、3、4、5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4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浙江鼎龙新材料有限公司、杭州鼎越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 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二)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三)本所认可的其他网络投票系统的投票流程、方法和注意事项。

四、 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3004	鼎龙科技	2026/5/7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 会议登记方法

- 1、登记时间：2025年5月11日上午9:00-12:00，下午13:30-18:00。
- 2、登记地点：杭州市萧山区钱江世纪城民和路945号传化大厦23A
- 3、企业股东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参会的，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参会的，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和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 4、自然人股东本人参会的，凭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参会的，凭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
- 5、股东或代理人可采取现场、信函、传真或邮件方式登记，信函上请注明“股东会”字样，须在登记时间送达，传真或邮件方式出席会议时需携带原件。

六、 其他事项

- 1、本次现场会议会期半天，食宿及交通费请自理。
- 2、参会股东请务必提前报名登记，并于参会当天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3、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杭州市萧山区钱江世纪城民和路945号传化大厦23A

邮政编码：311215

联系人：周能传

联系电话：0571-86970361

传真：0571-88391332

电子信箱：investor@dragon-chem.com

特此公告。

浙江鼎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7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浙江鼎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5月13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3	《关于续聘 2026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4	《关于董事 2025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5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